

《中国影响性诉讼2006（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影响性诉讼2006（下）》

13位ISBN编号：9787801858856

10位ISBN编号：7801858859

出版时间：2008-1

出版社：中国检察

作者：吴革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中国影响性诉讼2006（下）》

内容概要

本书讲述了诉讼个案观察、专访与评论等内容。

《中国影响性诉讼2006（下）》

书籍目录

前言 寻求个案促进制度完善的契机个案观察事关一亿人平等就业权——乙肝歧视案中国离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还有多远——乔红霞兰州胜诉青岛被判无期案国家是人民的。小区是业主的——不太美丽的“美丽园”事件拿什么来拯救他们?——阜阳中院三院长前“腐”后继笔头与榔头的博弈——富士康天价索赔《第一财经日报》记者案二十年“暂行”何时休?——个体户挑战工商管理收费制度现代版“文字狱”的经典寓意——“彭水诗案”还没有走出性的中世纪?——“情色六月天”案“师徒反目”谁之过?——艾冬梅等诉王德显案一场商人之间的智慧较量——“黄牛党”诉崇光百货案司法精神病鉴定的立法缺陷——邱兴华杀人案呼唤城市精神——崔英杰案谁动了老百姓的保命钱?——上海社保基金案附录：“方正杯2006年中国十大影响性诉讼”活动背景专访与评论以个案公正促进法治进步三人谈理性地看待案例的影响——专访北大法学院院长朱苏力以个案推动法治——专访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部长郭旭光由影响性诉讼倾听法治进步的足音——访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宪法与人权专业委员会主任吴革让影响性诉讼成为和谐社会的司法引擎关于法律主体的困惑——有感于“2006年十大影响性诉讼”评选……

章节摘录

一、难断的“家务事” 艾冬梅等提起诉讼的案由是“民事侵权”，并不涉及媒体报道的体罚、致残等内容，所以单从诉讼的角度来看，我们要分析的仅仅是王德显是否有擅自取走队员工资、奖金的事实，如果这一事实能够在证据上得到证明，很显然王德显应该承担法律责任。但本案之所以石激起千层浪，是因为事件本身包含了很多吸引人们关注的要素，其中牵涉到的是是非非很多已超出了本案诉讼的范畴，甚至无法仅靠法律就得到解决。借用国家队中长跑教练苏金海接受采访时所说的话，“清官难断家务事”，这个案件中很多说不清道不明的东西确实让外人--体育圈之外的人--难以明了。下面列举几组笔者认为有特殊意义的关键词，通过它们来对本案加以透视。关键词一：“冠军VS金牌教练，徒弟VS师父” 本案的轰动性之一在于当事人的特殊身份。世界冠军状告以培养冠军著称的金牌教练，双方曾有过很长一段时间的师徒关系。按照中国尊师重道的传统观念，“一日为师，终生为父”，徒弟不服从师父甚至与师父对簿公堂，在很多人看来是不厚道的行为。尤其是师徒又都有着辉煌的经历和显赫自勺成就，引人瞩目在所难免。让笔者感兴趣的是，对于艾和王之间的“师徒关系”应作怎样的界定。从本案的情况来看，王德显在与艾冬梅等的关系中处于绝对的优势地位，不仅日常的生活训练完全由其安排，连工资卡都由其来保管。这样看起来，双方之间的关系倒与旧中国时的一种学徒对师父的身份依赖关系相似。这主要是因为，在中国现有的体制下，教练的作用要远远大于运动员的作用，可谓“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运动员只有在出成绩后，才会有资格和教练平等对话。既然师徒之间不是一种平等的关系，那么，训练的过程中自然是以教练为主角了，只有运动员对教练单向的服从，而不是双向的相互之间的尊重。可是，在运动场、训练场之外，社会又在发生着变化，社会的观念也在变化。人们开始以另一种眼光看待教练和运动员之间的关系，这就是平等的契约关系。人们的这种新眼光不仅面向未来，也指向过去、检验过去。当运动员退役，身体约束已经失效，重新获得平等对话的权利时，再回头去看自己与教练的关系，任谁都会接受不了。所以，王氏师徒产生纠纷的症结也正在这里。

精彩短评

1、法律 宪法 守法 执法 公平 公正 利益和权力 良知

《中国影响性诉讼2006（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